

从“四态”到“四和”——论广东汉乐的文化品位

发布时间: 2008-01-16 15:36:07

有谱可查的广东汉乐遗存至少有600余首。欣赏这些古朴典雅的名曲,不仅可以引发我们的幽幽思情,而且能使我们感受其厚重的文化品位。这一文化品位可归结为“四态”与“四和”。所谓“四态”,即是原生态、原性态、原情态、原心态。所谓“四和”,即指神和、物和、人和、己和。

“四态”反映的是广东汉乐文化的生存样态。首先,广东汉乐是原生态的。如果从北宋南迁算起,广东汉乐传至梅州落户大埔的历史亦有700多年。700多年来,尽管世事如烟,但原汁原味的汉乐神韵没有发生什么变化,这种神韵既旷达悠远又触之可感,既俗也雅。这种神韵由于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根深蒂固的大美精神,故而不论社会历史是发生历时态变迁,还是同时态变革,都不会使这种精神产生移易。

其次,广东汉乐是原性态的。按儒家的思想,人性可分为人的本性与习性。前者属自然之性,即食色之性,后者属社会之性,即文化养成之性。食色之性是饮食男女的一种宇宙能量,这种原始的能量是盲目冲动的,只有文化的养成习性才能使它得到释放。汉乐作为一种原性态的儒家音乐,它包含着丰富的人性内容:既包含了人的原始本性,又包含着提升这一原始本性的文化习性。它是把人的原始本性与文化习性这两种性态融为一体的音乐。

复次,广东汉乐是原情态的。所谓情态,从外在指向而言,即指人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;从内在指向而言,即指人的激情、热情、性情。这六种情感,在没有任何文化引导时,它们的存在方式是自在的。当有了一定文化的引导,这种自在的存在方式就变成了自为的。文化的引导可以从正反两个方向发生作用:一是正面的作用;一是负面的作用。正面的作用可以把人的情感引向健康和谐;负面的作用可以把人的情感引向病态或变态。广东汉乐作为一种音乐文化,它有着丰富而又健康的情感内容。它是因情而生,应情而发。这种情感是自内而外的。从内而言,它是汉乐人内在情感的溢出,是激情、热情、性情的养成与抒发形式。从外而言,它是建立人与人之间亲情、友情、爱情的情感寄托方式。如《送歌》表达了对亲人的怀念之情;《担水歌》歌颂了青年男女的恋爱与夫妻之情;《有缘千里》是着意抒发缘分友情的。可以说,广东汉乐是一种人情味很浓的音乐。

最后,广东汉乐是一种原心态的。作为原心态音乐,它是原生态、原性态和原情态文化品位的凝结与升华。其核心突出一个“静”字。从音乐客体的角度,广东汉乐作为一种演奏和欣赏的对象,它本身是求静的,具有一种静态美。从音乐主体的角度,演奏者和欣赏者通过演奏和欣赏,可以从这种静态美中获得超然的审美享受。特别是在物欲横流、人心不古的当代,如果经常欣赏一下典雅古朴,瑰丽多姿的丝弦乐《翡翠登潭》、《出水莲》、筝曲《寒鸦戏水》等曲目,多少可以获得一点心灵皈依感。

“四和”反映的是广东汉乐文化的精神境界。首先是神和。神和是汉乐追求的最高境界。这里的“神”不是西方式的上帝,也不是某种神秘超然的精神本体,而是人当下的灵魂、生命,或如古人所说的元神。这种元神是连结或贯通生命之形上与形下、灵魂与肉体的根本。好的音乐乃是天赖之音,就是能使人的元神得以巩固与加强的音乐。广东汉乐就是这种音乐。当我们静心欣赏诸如《出水莲》、《平山乐》、《杜宇魂》等乐曲时,就会感到拥有元神并与它融为一体,甚至达到物我两忘之化境。相形之下,时下的许多流行音乐,总是把我们的元神扰得不得安宁,甚至无处可栖。

其次是物和。所谓物和,即指自然之和。古人云:乐者,天地之和也。这是广东汉乐的至高境界。好的音乐也是地赖之音。属地赖之音的音乐,总是能使音乐同自然的规律保持和谐,能通过音乐使自然人化、人自然化。这种物和表现在和弦的技术层面上,即“拉”、“弹”、“吹”、“击”四种乐器高低轻重音要搭配恰当。表现在人与自然的感应关系上,汉乐人借助音乐来歌颂自然,以表达对自然恩赐的感激之情。这样曲目很多,如《迎春歌》、《百家春》、《小桃红传》、《蕉窗夜雨》、《柳摇金》等。

复次是人和。人和即人际关系的和谐。人和是儒家文化精神的内核。儒家讲“仁者爱人”、“和为贵”、“中庸”、“孝悌”等德目,其核心就是讲“人和”。汉乐文化继承了儒家人和精神,一是在曲目的内容上,一是在演奏上强调演奏者之间的相互默契,做到不同而和。二是在艺术传达的社会效果上,使人们通过欣赏音乐,不仅获得音乐美的沉醉,更能培养和合精神的道德品性。这种和合精神表现在实践层面,即如范永干先生

所说，汉乐人不仅铭记“和为贵”之古训，还深悉“鼓要抬着打”的道理。每逢乐友或其他亲友迁居、婚庆、丧礼等红白好事，汉乐人手执弦琴前去祝贺或慰问，适合不同场合的各种风格的音乐，就是最好的礼品、纪念品。

最后是己和。己和是以上“三和”的主体承担者。己和既是出发点，也是归结点。它反映的是个人与自己的关系。儒家是非常重视己我关系的。认为，人只有处理好了己我关系，才能处理好人与人之间的关系。儒家处理己我关系的途径是“克己”、“吾日三省吾身”、“己立”、“己达”、“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”等。以此来达到“仁者爱人”、“立人”、“达人”、“复礼”的人文目的。广东汉乐作为儒家雅乐，以传承儒家己和精神为己任，以修身养性为目的，重视己我关系的调节，强调己我关系的和谐。只要能进入汉乐带给我们的音乐世界，并细细品味它，我们的浮躁的心性就会得以静养，为物所役的、迷失的自我就会找到精神的栖所。也就是说，汉乐可以使我们在自我灵肉的世界里达到一种天人合一境界。

来源：省音乐家协会 作者：王少明

广东省音乐家协会版权所有，未经授权禁止复制或建立镜像

地 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550号 邮 编：510635 电 话：（020）38486835、38486299 传 真：（020）020-38486833